

焦作市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实施方案表

填表单位:

单位: 公顷、万元/公顷、万元、人、元/平方米

划拨用地项目名称和有偿出让土地范围	世纪路北、民主路西		
申请用地面积	20.849	其中: 新增建设 用地面积	20.3115
申请用地现状			
	国有	集体	合计
合计	0	20.8490	20.8490
(一) 农用地	0	20.3115	20.3115
其中耕地	0	12.6767	12.6767
(二) 建设用地	0	0.5375	0.5375
(三) 未利用地	0	0	0

征地补偿安置			
征地涉及权属单位	乡（镇）	李万办事处	
	村	大北张、杨庄	
征地前程序履行情况	征地前均按程序对被征地村进行征地告知、确认、听证告知		
征收土地面积	20.849		
农用地	20.3115	其中：耕地	12.6767
建设用地	0.5375	未利用地	0
征地区片综合地价	100.6125	征地总费用	2120.4881
需安置农业人口	138	需安置的劳动力人口	83
安置途径	社保安置	已落实社保费用283.807万元。用地批准后将按照规定标准和期限将社会保障费用足额划入“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专户”，记入个人账户或统筹帐户，并将符合条件的被征地农民纳入社会保障体系，保证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	
	货币安置	将征地补偿安置费1813.863万元，按时足额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依规分配。	
	就业安置	由用地单位安置被征地农民在本企业或者由村委会安排在村办企业工作，拟安置9人。	

单位: 公顷

补充耕地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焦作市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焦作市土地整理中心		已补充耕地面积	12.6767
耕地开垦费标准	13		耕地开垦费金额	164.7971
应补充耕地面积	12.6767	占用耕地农用地等别与面积	六等地	
补充耕地的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名称	位置	验收文号	补充耕地面积	项目编号
焦作市2009年度第十五批补充耕地	武陟县嘉应观乡	焦国土资颜(2010)24号	12.6767	41082320100008
合计			12.6767	

供地方式			
划拨用地项目名称和有偿出让土地范围	申请用地面积	拟定供地方式	
CS-01世纪路北、民主路西	20.849	招拍挂	
合计	20.8490		
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市辖区	标准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缴纳金额
示范区(山阳区)	42	20.3115	853.0830
合计		20.3115	853.0830

审核人: 刘慧

填表人: 李冬

填表时间: 2018.4.24